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函

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226巷4弄22號4樓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
承辦人：李娉婷

電話：082-318823#62341

傳真：0823372823

電子信箱：pt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管字第10700065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改名一案，請轉知所屬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中華民國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107年1月16日營聯江會字第00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甲種發行、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、金門縣土木包工業同業公會、金門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府建設處(建管科)

縣長 陳福海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應辦畢日期
10 年 1 月 16 日

檔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841 臺北市開封街 2 段 40 號 3 樓

電話：(02)2311-1572

傳真：(02)2370-9338

聯絡人：施焜松

受文者：金門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16 日

發文字號：(107)營聯江會字第 001 號

速 別：最速件

附 件：

主旨：本會已改名為「中華民國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」，請查照，並請轉知所屬單位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符合營造業法暨內政部訂頒「工業及礦業團體分業標準」之規定，本會已修正章程，將本會名稱從「中華民國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」修正為「中華民國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」。
- 二、上項修正案，業經內政部於 107.1.12 以台內團字第 107000027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，本會並自即日起啟用新名稱。
- 三、請查照，並請轉知所屬單位。

正本：交通部、經濟部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內政部營建署、臺北市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台中市政府、台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屏東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台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
金門縣政府
107.1.16
時 3

金門縣政府



1070006555

無附件

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氣體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空調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鑿井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用電設備檢驗維護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電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基礎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鑄造品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建築師公會。

副本：

理事長 **江啟靖**